高雄市永安區天文宮天文獎第四十八屆全國書法比賽活動辦法

一、依據高市府民宗字第 10632004200 號(函)辦理

二、目　　的：為恭祝本宮　徐府千歲暨眾尊神聖誕千秋，並宏揚書法藝術以落實政府心靈改革，特舉辦書法比賽活動。

三、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教育局 文化局 中華民國社區書法推動委員會

四、主辦單位：高雄市永安區公所　天文宮

五、承辦單位：永安區永安國民小學

六、協辦（贊助）單位：永安區漁會 永安區農會 永安區衛生所
市立圖書館永安分館
中油公司永安液化天然氣廠
台電公司興達發電廠　永安區內各社區、學校、社團
中華民國書學會南部聯誼會

七、報名資格：凡對書法有興趣之在校學生及社會人士。
（由學校推薦或自行報名）

八、報名方式：免費報名、一律採用網路報名。網址：www.永安天文宮.com
網路報名完成後、請自行列印(參賽證)表單，報到時請攜此參賽證及身份證或學生證(健保卡)等做為比賽之憑證(未攜帶參賽證，不得參加比賽)。
※本活動全程制度化，為維護大家之權益及節省時間，將實施電腦化作業、懇請務必列印參賽證及攜帶身份證明文件，感謝配合與支持。

九、報名日期：即日起至民國 107 年 2 月 2 日（星期五）截止。

十、比賽地點：高雄市永安區天文宮
住　　址：高雄市永安區維新里保安路五巷四號。
電　　話：(07）6912478　傳真：(07）6913479

十一、比賽日期：民國 107 年 3 月 4 日（農曆正月十七日）(星期日)。
比賽時間及地點：(1).上午九點起天文宮文化聯誼中心及新廚房餐廳舉行。
(2).各組比賽之場次、報到時間、比賽時間
將參酌報名人數，待截止報名後七天至十天內、決定各組場次，網路公佈以供查詢。
網址：www.永安天文宮.ｃｏｍ

十二、比賽用具：
（一）文具用品：宣紙由主辦單位提供，墨汁及筆硯自備。
（二）紙張規格：長青、社會組 135x34 公分。
高中、國中組 101x34 公分。
國小各組 67x34 公分

（三）書寫方式：以楷書為主，其他字體亦可，各組一律現場書寫，題目當場指定。

（四）作品落款：國小中年級、高年級組按指定格式書寫外，其餘各組自行佈局，自由發揮。

（五）參賽作品：得獎人作品恕不退件版權歸天文宮所有，並有刊印、展覽之權利。

十三、評　　定：由承辦單位聘請三位書法名家擔任評審。

十四、本屆比賽特聘名書法家張炳煌教授擔任顧問暨評審團召集人。

（張炳煌教授：華視「每日一字」國字示範、現任中華民國書學會會長、國際書法聯盟理事長、淡江大學教授及兼任書法研究室主任）

十五、組別、資格、獎勵：

獎金 組別	資　格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優選	佳作入選	備註
國小中年級組	三、四年級	3500元	2500元	2000元	各組，評選取優選七名，頒發高雄市政府市長署名獎狀、及本宮提供獎品	各組，評選取佳作、入選若干名，頒發天文宮獎狀。佳作另有獎品	一、各組特優（前三名），頒發高雄市政府市長署名獎狀、獎金另由天文宮核發。 二、各組參加比賽人數不足三十名不予評比。 三、得獎之獎品，請於比賽結束一個月內前來領取，逾期視同放棄。
國小高年級組	五、六年級	3500元	2500元	2000元			
國中組	國中學生	5000元	3500元	3000元			
高中組	高中學生	5000元	3500元	3000元			
社會組	社會人士大專學生	8000元	5000元	3000元			
長青組	六十歲以上人士	8000元	5000元	3000元			

十六、評審及成績公佈：比賽當日結束後，約二個半小時至三個半小時公佈成績。

優選、佳作入選得獎者即進行領獎。前三名得獎者請留在現場，等待廣播通知

領獎，並進行講評。

十七、書法比賽會場注意事項:

(1).字帖、字典、不可帶入會場。

(2).落款部分不可拿已書寫好的樣本，做墊底來複製書寫。

(3).不可利用畫有格子之紙張墊在宣紙下面，當作品格局用。

(4).繳卷時，試題與比賽作品及參賽證一併繳回。

(5).比賽途中如遇問題、請舉手發言、不可任意走動、以避免影響他人書寫。

十八、比賽當日恕不接受現場報名，未經完成報名手續、不得參加比賽。

十九、比賽當日展示歷屆比賽得獎作品，歡迎參觀與指導。

二十、本宮舉辦書法、寫生比賽，經多年來之耕耘努力，深受高雄市政府陳菊市長、民政局、教育局、文化局等各級長官及評審團召集人張炳煌教授等全力支持與肯定，並由市長署名核發獎狀鼓勵，(各組前三名得獎人)於頒獎時，必須親自到場領獎、若未到場親領者，視同放棄請領市長獎狀及獎金之資格。

二十一、比賽當日，本宮備有餐點免費供應。

二十二、凡組隊報名參加比賽人數 10 人(含)以上者，帶隊指導老師，將由天文宮酌發禮券或禮品以資獎勵。

二十三、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於比賽當日另行公佈之。